

2026 年度昌吉州政府债务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932.45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债务限额为 159.29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94.02 亿元、农高区 21.43 亿元、准东开发区 43.84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773.16 亿元。

（一）政府债务限额分类型情况

1.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314.95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70.7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48.67 亿元、农高区 8.9 亿元、准东开发区 13.13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244.25 亿元。

2.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617.5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88.59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45.35 亿元、农高区 12.53 亿元、准东开发区 30.71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528.91 亿元。

（二）新增债务限额情况

1.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22.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 3.91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0.61 亿元、农高区 0.2 亿元、准东开发区 3.1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为 18.89 亿元。

2.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89.8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为 10.39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5.25 亿元、农高区-2.6 亿元、准东

开发区 7.74 亿元；所属县（市、区）新增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79.49 亿元。

二、2025 年度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911.66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932.45 亿元内，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155.33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92.14 亿元、农高区 20.07 亿元、准东开发区 43.12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756.33 亿元。

（一）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301.7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67.35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46.79 亿元、农高区 7.87 亿元、准东开发区 12.69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234.43 亿元。

（二）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609.8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87.98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45.35 亿元、农高区 12.2 亿元、准东开发区 30.43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为 521.9 亿元。

三、2025 年度政府债券发行使用情况

2025 年度昌吉州发行政府债券 118.08 亿元（新增债券 112.68 亿元、再融资债券 5.4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发行政府债券 14.3 亿元（新增债券 14.3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5.86 亿元（新增债券 5.86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农高区-2.4 亿元（新增债券-2.4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准东开发区 10.84

亿元（新增债券 10.84 亿元、再融资债券 0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政府债券 103.78 亿元（新增债券 98.38 亿元、再融资债券 5.4 亿元）。

（一）新增一般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22.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3.91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0.61 亿元、农高区 0.2 亿元、准东开发区 3.1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新增一般债券 18.89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煤田灭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利、义务教育、粮食仓储、交通基础设施等建设。债券期限分别是 5 年、7 年、10 年、15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1.76%，债券还本付息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二）新增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89.8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10.39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5.25 亿元、农高区-2.6 亿元、准东开发区 7.74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新增专项债券 79.49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农林水利、生态环保、卫生健康、职业教育、文化旅游、城乡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建设。债券期限分别是 5 年、10 年、15 年、20 年、3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11%，债券还本付息通过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三）再融资债券发行使用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发行再融资债券 5.4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91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49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发行再融资债券 0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0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 亿元），所属县（市、区）发行再融资债券

5.4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4.91 亿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0.49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金等，债券期限分别是 7 年、1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1.78%。

四、2025 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34.27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6.77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4.5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6.0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1.3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4.77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3.57 亿元、农高区 0.92 亿元、准东开发区 1.59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28.19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5.46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9.73 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13.7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85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2.5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8.36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3.0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99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09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2.16 亿元、农高区 0.56 亿元、准东开发区 0.36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10.64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1.86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2.51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6.27 亿元）。

（二）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度昌吉州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20.5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3.9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49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6.14 亿元），其中：

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3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2.68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1.41 亿元、农高区 0.36 亿元、准东开发区 1.23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计执行数 17.5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3.6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49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付息 13.46 亿元）。

五、2026 年度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6 年度昌吉州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58.3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11.93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20.3 亿元、付息 26.12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13.1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6.6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1.67 亿元、付息 4.86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7.86 亿元、农高区 2.85 亿元、准东开发区 2.42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45.2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5.33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18.63 亿元、付息 21.26 亿元）。

（一）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2026 年度昌吉州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36.83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8.9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19.37 亿元、付息 8.54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9.98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6.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1.67 亿元、付息 2.11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6.42 亿元、农高区 2.10 亿元、准东开发区 1.46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一般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26.8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72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17.7 亿元、付息 6.43 亿元）。

(二)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2026 年度昌吉州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21.52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3.0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93 亿元、付息 17.58 亿元），其中：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3.15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0.4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 亿元、付息 2.75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1.44 亿元、农高区 0.75 亿元、准东开发区 0.96 亿元；所属县（市、区）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预算数为 18.37 亿元（财政预算安排还本 2.61 亿元、再融资债券用于还本 0.93 亿元、付息 14.83 亿元）。

六、2025 年度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务情况

2025 年度昌吉州本级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0.39 亿元、支出 10.29 亿元、还本付息 3 亿元，专项债券项目对应专项收入共计 2.01 亿元（分别为：小本级 0.76 亿元、农高区 0.35 亿元、准东开发区 0.9 亿元）。上述债券资金主要用卫生健康、职业教育、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建设。债券期限 10 年、15 年、20 年、30 年期，债券平均利率为 2.19%，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已足额列入年初财政预算，对应项目取得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等偿还。

附件：2026 年度昌吉州地方政府债务公开情况附表